附件六

**中国戏曲学院2020届硕士研究生线上毕业答辩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教育部、北京市教委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和《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学院科研与研究生工作处及各系部积极响应，稳妥做好研究生学位申请等毕业环节，确保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按期顺利毕业，经学院研究决定，现将2020届硕士毕业生答辩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实施

全院毕业论文答辩工作以线上方式进行，在学院答辩委员会的统筹下，依照学生类型及专业特色，由各系组织开展远程答辩。科研与研究生工作处负责总体协调。

各系须结合各专业方向特点，制定出每个专业方向毕业论文答辩总体工作安排，应包括答辩时间、答辩形式、答辩委员会构成、使用平台（线上形式）、准备情况等内容，工作安排请于4月30日前报送科研与研究生工作处备案。

二、答辩形式

（1）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包含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线上答辩要求采用网络视频答辩方式进行。网络视频答辩软件要求：软件功能稳定、操作简单易用（至少允许10人同时在线）、支持共享屏幕在线播放PPT、可在线共享文件等；可采用瞩目、钉钉、腾讯会议等平台进行。

（2）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环节的考核，由各系针对其专业方向由原来的舞台展演、展厅展览等汇报考核方式，转变为以提交视频作品成果、网络展示展演或其它方式来进行。作品及相关专业展示能力，由答辩委员会把关、考核和认定。作品及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环节的成绩评定一律按百分制记载，60分为及格。着重留存每位学生的作品及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的相关影音资料，并于2020年6月5日前交至科研与研究生工作处。

三、答辩准备

各系应指定专人对线上平台的录音、录像、表决方式等进行测试，确保每一位答辩委员和学生能够熟悉线上平台的使用方法。答辩期间应加强对平台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答辩秩序正常。

四、答辩要求

（1）答辩情况应有详细纪录。在答辩过程中要确保视频答辩的效果，做好答辩记录以及答辩图片采集，进行全程录音或录像，并将答辩图片、音（视）频资料、答辩决议书、表决票等答辩材料于2020年6月5日前交至科研与研究生工作处留档备案。

（2）保持良好的答辩秩序。在答辩整体过程中，请答辩委员围绕学生毕业论文的相关问题展开提问，保持严肃、严谨态度，禁止接打电话。达到线上与线下答辩的同等要求。

 科研与研究生工作处

 2020年4月17日